

证券代码：688090

证券简称：瑞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5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 暨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恒兴”）的通知，获悉其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16日，厦门恒兴与赵伟先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厦门恒兴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受让方赵伟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3,368,03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27.0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松科技关于关于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厦门恒兴）》《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赵伟）》。

二、本次股份转让协议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厦门恒兴及其一致行动人柯希平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136,7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5949%；赵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368,0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0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

厦门恒兴、 柯希平	厦门恒兴	4,016,500	5.96	648,470	0.96
	柯希平	6,488,308	9.63	6,488,308	9.63
	合计	10,504,808	15.59	7,136,778	10.59
赵伟		0	0	3,368,030	5.00

三、其他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协议转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